

**APEX ACE**  
**APEX ACE HOLDING LIMITED**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6)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分別為「本公司」及「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的  
登記持有人,現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東昌大廈14樓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本人/吾等名義代表本人/吾等依照如下指示投票。

請在適當空格上填上「✓」號以指示閣下之投票意願(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盧元堅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及 (b) 重選嚴國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4.	續聘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6.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股份。***		
7.	待通過第5及第6項決議案後,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第6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		

\*\* 有關建議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通函載列之召開大會之通告。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簽署: \_\_\_\_\_ (附註5)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均應列出。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有關。如委派一名以上代表,則須指明所委任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均可委派超過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決定如何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獲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代表簽署,倘股東為一間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據此獲授權之授權代表或其他人士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如屬聯名持有人,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投票(無論親自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則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聯名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且無論如何於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應被視為已遭撤銷。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及閣下的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本公司可能向為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為與該等用途相關的使用),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與該等用途相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予以保留。如欲要求查閱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之條文提出,惟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按上述地址郵寄至本公司/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